



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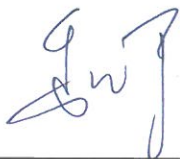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<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>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全面审核。

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规范运作，2019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财务报表的内容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规范运作，2019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财务报表的内容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。未发现公司年报编制及披露程序违规情形。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董事签字页。



魏明晖



曹 东

李建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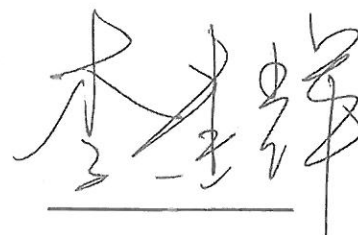
袁 毅

王志峰

孙喜运

罗文达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董事签字页。



魏明晖

曹 东

李建辉

袁 毅

王志峰

孙喜运

罗文达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董事签字页。

魏明晖

曹 东

李建辉

袁 毅

王志峰

孙喜运

罗文达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
认意见》董事签字页。

魏明晖

曹 东

李建辉

袁 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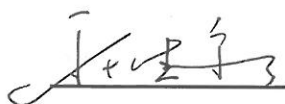
王志峰

孙喜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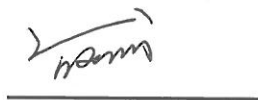


罗文达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高管签字页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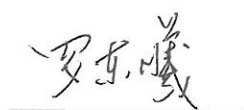
孙德泉



台金刚



尹凯阳



罗东曦



王萍



张铁



王慧颖



李健儒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》高管签字页。

孙德泉

台金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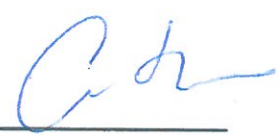
尹凯阳

罗东曦

王 萍

张 铁

王慧颖



李健儒